

证券代码：836249

证券简称：恒丰特导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 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张能鲲、程继贵、王增武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分别为张能鲲先生、程继贵先生、王增武先生，其中张能鲲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独立董事人数比例和专业比例配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1、张能鲲：男，1976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会计专业硕士、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经济学博士。高级会计师、高级审计师、注册税务师、澳洲公共会计师资深会员（FIPA）、英国财务会计师资深会员（FFA），现任中雪投资（北京）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兼任北京市国资委董事会工作处外董专家库财务及风控专家、河北省科技厅专家库财务及风控专家、浙江省财政厅管理会计专家咨询委员会管理会计专家、国合华夏城市规划研究院医养健康研究所所长、中国智谷联盟副理事长、宁波励迪可可医药科技有限公司顾问、北京国基伟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顾问、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课程教授、北京物资学院会计学院课程教授、北京理工大学实践导师、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

有限公司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程继贵：男，1963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合肥工业大学硕士，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博士研究生，现任合肥工业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安徽省粉末冶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合肥工业大学（铜陵）工程技术研究院法定代表人。兼任教育部材料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粉末冶金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机械工程学会粉末冶金分会常务理事、中国金属学会粉末冶金分会理事、中国有色金属学会特种冶金分会理事、安徽省机械工程学会粉末冶金专委会理事长、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机械工业粉末冶金制品标准化委员会委员、中国金属学会新材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

3、王增武：男，1977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科学院数学与系统科学院博士研究生，副研究员，现任职于中国社科院金融所财富管理研究中心主任，曾兼任上海金融与发展实验室理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5 次董事会会议、3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张能鲲、程继贵、王增武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 独立董事姓名 |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
|--------|------------|------------------|-------------|-----------|--------------------------------------|----------|
| 张能鲲    | 5          | 5                | 0           | 0         | 否                                    | 3        |
| 程继贵    | 5          | 5                | 0           | 0         | 否                                    | 3        |
| 王增武    | 5          | 5                | 0           | 0         | 否                                    | 3        |

2024 年度独立董事张能鲲、程继贵、王增武不存在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未出席，或应列席股东大会未列席的情况。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张能鲲、程继贵、王增武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5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 会议时间            | 会议名称         | 具体事项                                                                                                                                           | 意见类型 |
|-----------------|--------------|------------------------------------------------------------------------------------------------------------------------------------------------|------|
| 2024 年 1 月 26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 审议《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的议案》；<br>审议《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暨专利质押的议案》；<br>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同意   |
| 2024 年 2 月 22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 审议《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的议案》。                                                                                                      | 同意   |
| 2024 年 3 月 16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 审议《2023 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br>审议《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br>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br>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br>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同意   |
| 2024 年 8 月 15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 审议《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br>审议《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                                                                                           | 同意   |
| 2024 年 10       | 第三届董事会       | 审议《关于拟增加为子公司担保                                                                                                                                 | 同意   |

|        |               |                                      |  |
|--------|---------------|--------------------------------------|--|
| 月 15 日 | 第二十一 次 会<br>议 | 金额的议案》；<br>审议《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br>公司的议案》。 |  |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4 年度，不存在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用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张能鲲、程继贵、王增武作为新三板挂牌公司的独立董事，报告期内，加强对相关制度及规则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自身履职能力，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控提供更好的建议与意见。

在任职期限内，公司独立董事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认真审核各项议案，客观发表自己的意见与观点，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2025 年，独立董事将继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并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维护全体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张能鲲、程继贵、王增武

2025 年 3 月 24 日